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關於正面盈利預告公告的中文版之澄清公告

謹提述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該公告之中文版的第二段有排印錯誤並謹此作出劃線下的更正：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期內的溢利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溢利相比，將錄得大幅增加。……”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毅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毅博士、樓屹博士、程勇先生、王秀娟女士及廖國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林虎先生、薛京倫先生及金松女士。

* 僅供識別